

上海市杨浦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上海市杨浦区教育局

杨发改价〔2024〕1号

关于批准部分民办中小学收费标准的通知

各相关学校：

为规范民办中小学收费行为，维护学校和学生合法权益，根据《上海市定价目录》以及本市民办中小学收费管理有关规定，经审核研究，并报经区政府批准，同意对部分收费标准进行调整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收费标准

根据各校的实际情况和申请，结合教育成本、教学质量、社会承受能力等因素，批准如下：

1. 上海市民办阳浦小学学费调整为每生每学期 26400 元；
2. 上海同大实验学校小学学费调整为每生每学期 17200 元；
3. 上海民办沪东外国语学校小学学费调整为每生每学期 19200 元；
4. 上海市长阳实验学校小学学费调整为每生每学期 20400 元。

二、收费管理

新标准自 2024 年 9 月 1 日起执行。学费调整实行“新生新办法、老生老办法”。各校应按规定做好收费公示，主动接受家长和社会监督。

特此通知。



抄送：市发展改革委、区财政局、区市场监管局

上海市杨浦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 4 月 3 日印发
